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交易连续4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触及涨停。
-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2018年1月以来，公司累计发生未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126,390万元，对公司损益有可能产生较大负面影响。
- 2018年12月27日，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投票权委托协议》，该协议涉及事项存在以下风险：

1、不确定性风险：本次投票权委托事项尚需经有权国资监管部门书面批准和通过国防科工局军工事项审查方可生效，因此，投票权委托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股份冻结、质押风险：《投票权委托协议》涉及的委托股份因涉及重大诉讼均被司法冻结，投票权委托事宜是否能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投票权委托协议》涉及的委托股份部分被质押，这部分股份实施表决权委托事宜能否取得所有质权人的支持将影响股份是否顺利委托完成。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18年12月28日、2019年1月2日、1月3日、1月4日连续4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触及涨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构成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公司通过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就相关问题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 （一）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

(二) 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 2018 年 1 月以来, 公司累计发生未经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批的担保 126,390 万元, 对公司损益有可能产生较大负面影响。

(四) 2018 年 12 月 27 日, 张朋起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宋雪云、深圳市前海朋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北京申子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鹏起科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广州金控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金资本”)签署了《关于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之投票权委托协议》, 将其持有的鹏起科技 16.95% 的股份所代表的投票权全权委托给广金资本行使。

该协议涉及事项存在以下风险:

1、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投票权委托事项尚需经有权国资监管部门书面批准和通过国防科工局军工事项审查方可生效, 因此, 投票权委托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股份冻结、质押风险: 《投票权委托协议》涉及的委托股份因涉及重大诉讼均被司法冻结, 投票权委托事宜是否能顺利完成存在不确定性。《投票权委托协议》涉及的委托股份部分被质押, 这部分股份实施表决权委托事宜能否取得所有质权人的支持将影响股份是否顺利委托完成。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投票权委托协议〉暨公司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122)。

(五) 由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鹏起实业”)承制的国家航天某型舱段经多年参研参试, 即将开始量产并列装军队。鹏起实业作为该型号舱段的重要铸造和精密机械加工配套厂家, 以现有的装备能力无法满足配套要求。为加强在航天某型舱段的精密机械加工配套能力及满足生产任务, 鹏起实业拟实施某型舱段精密机械加工扩充产能及智能制造项目, 本项目建设投资估算为 38,520 万元。本次项目投资可能存在项目建设资金不能按时到位、项目不能按期投产、产品销售不达预期、政策变化等风险。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洛阳鹏起实业有限公司项目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临 2018-123)。

(六) 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均无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废弃资源综合利用业，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相关数据比较情况如下：

股票简称	公司代码	2019年1月4日 收盘价（元/ 股）	2018年12月28日 -2019年1月4日 涨幅（%）	市盈率 （动）
鹏起科技	600614	4.79	46.93%	39.4
格林美	002340	3.96	3.13%	23.81
东江环保	002672	11.65	3.93%	20.80
	上证指数	2514.87	1.28%	11.15
	深圳成指	7284.84	0.96%	20.05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鹏起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1月5日

报备文件：《股票交易异动的回复函》